

的有力保证。建立健全各方面、各环节的责任制。转变作风,改进服务,提高效率。大力弘扬艰苦奋斗精神,反对铺张浪费。坚持不懈地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努力做到廉洁、勤政、务实、高效。加强行业和企业科学管理。高度重视和切实搞好安全生产,消除各种事故隐患。今年还有一项重要工作,就是要搞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和长远规划的编制。

要加快完善宏观调控和经济管理方面的法规和规章。抓紧制定《招标投标法》配套实施细则,大力推行招标投标制度。认真贯彻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努力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要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坚决克服职权不清、推诿扯皮现象。坚持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确保政令畅

通。认真学习和掌握法律知识,提高依法管理经济和社会事业的能力。认真贯彻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经济工作监督的决定。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及社会各方面的监督。

各位代表,今年的经济工作关系到“九五”计划的全面完成,关系到中国以怎样的姿态进入新世纪,意义重大。我们要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大和十五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清形势,明确任务;抓住机遇,开拓进取;坚定信心,团结奋斗,努力完成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为实现现代化建设第三步战略目标奠定基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00年第2号)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199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与200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审查报告

2000年3月1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陈光毅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曾培炎受国务院委托所作的《关于199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0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各代表团进行了审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根据各代表团和有关专门委员会的意见进行了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1999年,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认真贯彻中央确定的方针政策,落实《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199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199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努力完成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全国各族人民同心同德,努力奋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新成就。经济稳步增长,改革开放继续推进,社会保持稳定,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指标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7.1%;农田水利建设得到加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继续提高;工业生产增长较快,效益明显好转,国有企业改革和脱困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投资需求和消费需求保持增长;财政收入增

长较快,金融运行平稳;对外贸易增幅逐步回升,人民币汇率稳定,外汇储备继续增加;科技教育和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人民生活得到改善。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经济和社会生活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有效需求不足,经济结构不合理的矛盾仍很突出,就业压力增大,农民收入增长减缓。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和年初的预期目标差距较大,其中技术改造投资有所下降。国家财政的债务负担继续增加,金融诈骗活动比较严重,金融风险不容忽视。部分城市和地区环境污染、生态恶化的问题仍很严重。

二、财经委员会认为,200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和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恰当的,提出的主要预期目标和任务是积极的,宏观调控政策符合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主要措施基本可行。财经委员会建议批准国务院提出的200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批准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曾培炎受国务院委托所作的《关于199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0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三、2000年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工作要全面落实中央确定的各项政策措施,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突出抓好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经济结构调整、科技进步和扩大内需,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要坚持扩大内需与增加出口供给相结合,保持经济较快增长与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相结合,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进一步发挥货币政策作用与防范化解财政和金融风险相结合。财经委员会根据代表们的审查意见,提出以下建议。

(一)积极扩大内需,保持国民经济较快增长。要努力实现今年经济增长7%左右和其他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努力提高国债资金对增加社会投资的拉动作用。积极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充分调动国有、集体、私营企业和个人的投资积极性,扶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扭转社会投资增长缓慢的状况。要加大企业技术改造的投资力度,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提高整体素质。继续提高职工和低收入居民的收入水平,鼓励扩大消费,开拓农村市场,引导和促进住房、教育、电信、旅游、文化、体育等方面的消费。

(二)加快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大力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国有企业改革和脱困工作已经取得了重要进展,但要重视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要加大大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的力度,加快国有企业改组步伐,推进产业优化和升级。积极探索公有制的多种实现形式,大力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债转股要与转换机制、调整结构结合起来,严格把关,规范操作,防止变相逃避债务和国有资产流失。采取多种形式放开搞活国有中小企业。加强企业管理,加大科技含量,搞好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节能降耗,降低成本,增加品种,提高质量,增强企业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坚持公有制经济为主体,鼓励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三)大力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切实解决农民收入增长减缓的问题。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实现今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实际增长4%的预期目标。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和农业生态环境建设,加快农业科技进步,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能力和竞争能力。积极引导农民调整产业结构,努力发展优质高效农业,发展畜牧业、林业和水产业,增加奶类产品的生产。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积极推进农产品深加工,提高附加值。调整农村经济结构,发展非农产业,提高乡镇企业的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统筹规划,加快小城镇建设。加大扶贫力度,基本实现“八七”扶贫攻坚计划的目标。切实减轻农民负担,抓紧农村税费改革试点。

(四)进一步发挥货币政策的作用,注意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中央银行要适当增加对具备条件的金融机构的货币供给,加大金融对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

金融机构要在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下,进一步采取积极措施,支持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满足产品适销对路企业的资金需求,增加对中小企业和农户的贷款。要重视储蓄存款对保持银行信用的基础性作用。增加直接融资比重,规范和发展资本市场。继续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整顿金融秩序,加强对银行、证券和保险业的监管,打击金融诈骗活动,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五)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加快中西部地区发展。西部大开发是中央的重大战略决策,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必须扎实工作,讲求实效,量力而行,切忌一哄而起。要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制定规划,突出重点,分步实施,在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调整产业结构、发展科技教育、培养和吸引人才等方面做出切合实际的安排。要把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与加快中西部发展、发挥东部地区的优势结合起来。国家要制订相应政策,增加对中西部地区的投入,东部地区和有关部门要加大对中西部地区的支持。中西部地区要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今年要在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中迈出实质性步伐。

(六)搞好外经贸工作,进一步提高对外开放水平。要抓住当前国际经济环境趋好和我国加入世贸组织进程加快的有利时机,力争对外贸易和利用外资有新的增长。改革出口管理体制,完善促进进出口的政策。进一步优化进口商品结构。拓展利用外资的渠道和领域,改善投资环境,提高利用外资的水平,鼓励和引导国内有比较优势的企业到境外投资办企业,开展加工贸易,合作开发资源。抓紧清理、修改并研究制订涉外经济法律法规。继续严厉打击逃汇套汇、骗税和走私等违法犯罪活动,维护正常的经贸秩序。

(七)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进一步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要全面深化科技管理体制,使企业逐步成为开发高新技术产品的主体,加强国家创新体系建设,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民营科技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加强青少年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减轻中小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努力实现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的目标;不断深化高等教育体制改革,进一步发展成人教育和职业教育,加快民办教育立法进程,鼓励和支持民办教育的发展。丰富城乡人民文化生活,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稳步推进卫生改革。继续抓好计划生育,提高人口素质,重视人口老龄化问题。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不断增强人民体质。搞好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对环境污染严重的城市和企业,要采取果断措施,实行领导责任制,限期整治。要确保各项社会事业的资金投入,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八)认真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大力维护社会稳定。要认真落实各项再就业政策,广开就业渠

道,扶植中小企业,发展第三产业,努力创造新的就业岗位,促进下岗职工再就业。各级政府要调整支出结构,确保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费、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和公务员工资的按时足额发放,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坚决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行为,保护消费者权益。进一步加

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狠抓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严厉查处各种腐败行为,反对奢侈浪费,制止弄虚作假,提倡勤俭节约,坚持实事求是的作风。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00年第2号)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199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及200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

2000年3月1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经过审查并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国务院提出的2000年中央预算,同意财政部部长项怀诚受国务院委托所作的《关于199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及200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会议同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在审查报告中为完成200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提出的各项建议。会议要求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严格预算管理,按时批复预算,认真组织预算收入,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

为促进经济发展和保持社会稳定,今年要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在预算执行中,要依法治税,依率计征,加强征管,禁止越权减免税,严厉查处偷税、逃税、骗税行为。要管好用好各项资金,加强国家投资项目的前期工作、施工监理和竣工审计,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保证重点支出,特别要安排使用好社会保障补助资金和国家机关正常运行所需要的

资金,确保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费、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的按时足额发放;安排使用好西部大开发以及扶持、帮助贫困地区人民生产生活资金。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方针,珍惜财政资金,狠刹铺张浪费、奢侈挥霍之风,从财政制度和管理上防止产生腐败行为。整顿财经秩序,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和预算外资金的管理,清理和取消各种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继续推进预算制度改革,细化预算、扩大编制部门预算的范围、逐步提前编制预算,增强预算的透明度和约束力。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要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督。

实现2000年预算的任务很重,困难不少,但也有许多有利条件。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坚定信心,团结奋斗,全面完成2000年的预算任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00年第2号)

关于199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及200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2000年3月6日在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财政部部长 项怀诚

各位代表:

受国务院委托,我向大会提出199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及200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199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

1999年,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全国人民团结一致,共同奋斗,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